

证券代码：002404

证券简称：嘉欣丝绸

公告编号：2024—035

##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17,622,1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3.05%。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77,673,641股变更为560,051,541股。

2、公司已于2024年5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

公司因实施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现将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 一、回购公司股份实施情况

（一）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在前期已回购8,953,904股<sup>1</sup>的基础上，继续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含）5,000万元人民币，不超过（含）10,000万元人民币，回购价格不超过（含）人民币8.5元/股。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继续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于2021年6月22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完成公告》。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7,706,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33%，最高成交价为6.75元/股，最低成交价为6.187

<sup>1</sup> 公司于2022年10月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前期回购的8,953,904股股份已于2022年12月5日非交易过户至“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137,6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将所回购股份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出售，回购资金总额不少于（含）5,000 万元人民币，不超过（含）10,000 万元人民币，回购价格不超过（含）人民币 7 元/股。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3 个月内。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股份回购完成公告》。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9,916,000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最高成交价为 5.3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4.4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095,8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两次回购股份合计 17,622,100 股，在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前留存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 二、部分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4 月 8 日和 2024 年 4 月 3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暨注销回购股份的议案》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将原计划用于出售的 9,916,000 股已回购股份、即将届满三年的原拟用于股权激励或者员工持股计划的 7,706,100 股已回购股份，两次回购股份合计 17,622,100 股，全部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及工商变更的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相关公告。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上述部分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完成，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成日期、注销期限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三、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后股本结构变化表

股份性质	回购股份注销前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9,045,955	18.88%	109,045,955	19.4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68,627,686	81.12%	451,005,586	80.53%

股份总数	577,673,641	100.00%	560,051,541	100.00%
------	-------------	---------	-------------	---------

#### 四、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部分回购股份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 五、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部分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公司章程》修订等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